

新增作業

財物出租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

機關名稱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	機關代碼	A.15.24.2.1
機關地址	100 臺北市 中正區 北平西路3號6樓〈6087室〉		
標案案號	JLY01-1150714-01	公告次數	1
是否刊登公報	是	公告日期	115/06/30
財物名稱	桃園市楊梅區草湳坡段埔心小段9-1地號部分土地標租案	聯絡人	吳小姐
電子郵件信箱	0099573@railway.gov.tw	聯絡電話	(02) 23815226 分機 3359
截止投標	115/07/14 09:30		
開標時間	115/07/14 10:30		
開標地點	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3號6樓6087室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會議室)		
投標資格摘要	(一)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機構。 (二) 依法登記之法人。 (三) (刪除) (四) 開標前與本公司有法律糾紛或承辦本公司其他業務拖欠費用或承租標的物尚未繳清應付租金、違約金或其他原契約所約定應由承租人支付之費用者，不得參與投標。受主管機關停業處分期限未滿者亦同。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1.網路下載：請至本公司網站下載 http://www.railway.gov.tw ·首頁>招商資訊>招商出租>招商公告。 2.親自領取，自115年6月30日起在規定辦公時間內(例假日除外)持憑劃撥收據正本，向本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臺北市北平西路3號6087室)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及租賃契約樣本。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每份工本費新臺幣壹百元整，請逕向各地郵局劃撥繳存，帳號(10634735)；戶名(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00900臺北北門郵局第11465號信箱。
保證金額度	按投標金額四個月計算。	出租標的所在地	埔心車站
現場查看時間	請自行前往現場查看。	底價金額	298,900
附加說明	[用途限制]： 本租賃標的物限作為停車使用或法令許可之範圍內使用，禁止作為資源回收處所或堆放廢棄物，餘詳投標須知、契約樣本 [其他]： 1. 本案底價為每月租金含稅。 2. 租賃標的物以現狀出租，不含原承租人建置之營運設備。 3. 公證日前得標廠商應提供經營管理違約保證金新臺幣2萬元，作為甲方考核得標廠商經營管理時，有違約事項時之罰款。 4. 本案租期3年，得續約一次，最長不超過2年，續約期間租金調漲10%；製作期計12日(原承租人得標則無製作期)。 5. 得標廠商應向保險公司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6. 乙方應依法辦理停車場登記證申請作業，如違反契約第十六條第(十八)款等規定，乙方逾契約開始3		

個月未取得停車場登記證，應按日給付甲方日租金之違約金，如再逾期2個月，仍未取得停車場登記證者，甲方得終止契約，並不予返還履約保證金。（請參閱契約第十六條第（十八）款規定）

7. 餘請詳投標須知、契約樣本。

8. 更多資訊及標單電子檔下載（透過網路電子領標免收工本費）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http://www.railway.gov.tw> · 首頁 > 招商資訊 > 招商出租 > 招商公告。

9. 請投標廠商審慎評估後投標，本公司不負營運盈虧及評估之責。

更新資訊

更新原因	新增		
最後更新人員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	最後更新時間	115/06/24 14:57